中央反「港獨」也是為了港人安居樂業

梁亮勝 全國政協委員 香港廣東社團總會常務副主席

香港有些人認為，中央反「港獨」是為了國家的利益，與普通市民關係不大。這種看法並不全面，容易讓人忽視「港獨」對香港市民利益的危害。事實上，中央反「港獨」，既是要維護國家的主權、安全，也是為了維護香港的繁榮穩定，維護香港市民的利益。覆巢之下無完卵，如果任由「港獨」搞亂香港，經濟民生都會受到拖累。台灣這些年被「台獨」折騰，族群撕裂、經濟停滯、民生困頓，就是前車之鑒。中央高度重視港人利益，原因主要有兩點：第一，維護香港長期繁榮穩定，確保港人安居樂業，是中央實行「一國兩制」方針的主要目的之一，是中央通過基本法作出的莊嚴承諾，是中央的憲制責任；第二，中央一直都相信，香港市民是愛國愛港的，這是實行「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最重要的社會基礎。

「香港民族黨」成立標誌着「港獨」已由言論變成行動，接着又有多個極端本土組織宣佈以「香港民族，前途自決」為參選立法會的綱領，還有激進組織鼓吹2047年就香港前途進行「公投自決」，等等。面對「港獨」有愈演愈烈之勢，中聯辦主任張曉明和港澳辦新聞發言人都發表談話，對「港獨」言行觸及「一國兩制」底線發出警號。

覆巢之下無完卵「港獨」亂港市民受害

需要留意的是，中央的嚴正表態在香港市民層面還未受到應有的重視。其中的一個重要原因是有些市民並不理解，中央反「港獨」，堅守「一國兩制」底線，不只是為了國家安全和利益，從根本上講，也是為了維護香港的繁榮穩定，與市民的切身利益有密切關係。道理很簡單，香港特區的繁榮穩定要靠「一國兩制」方針來保證，在「一國兩制」中，「一國」是前提，沒有「一國」，「兩制」就成了無源之水、無本之木。任何人企圖搞「港獨」，將香港從祖國的版圖中分裂出去，就是衝擊「一國兩制」的底線，也就是衝擊香港的繁榮穩定。

具體來說，「港獨」泛濫，對香港會造成四方面的危害：一是破壞法治，直接否定國家憲法和香港基本法，動搖香港的法治基礎；二是撕裂社會，把社會爭議推向極端，導致社會的嚴重分化和對立；三是阻礙發展，政治爭議白熱化，必然令社會無法集中精力和資源發展經濟、改善民生；四是荼毒青少年，令青少年迷失，偏離基本政治社會價值，不顧後果，採取違法激烈暴力行動，衝擊社會秩序。這些危害的直接後果，就是香港會由一個備受重視的國際金融中心，變為一個動盪不已的政爭之地。覆巢之下豈有完卵？到了這一步，誰敢來香港投資？香港市民還會有安定的生活、穩定的收入、完善的福利保障？還能安居樂業？恐怕不行了！台灣近20年來被「台獨」折騰，族群撕裂、經濟停滯、民生困頓，台灣民眾的薪資基本沒有提升，生活水平下降，台灣大學畢業生現在的月工資僅25,380新台幣（約6,000港幣）。

確保港人安居樂業是中央莊嚴承諾

如果香港市民以為「港獨」不可能得逞就採取掉以輕心、事不關己的態度，屆時「港獨」坐大造成亂局，港人就要承受後果。其實，港人普遍反對「台獨」，不願看到香港陷於台灣的亂局，應該不難理解中央反「港獨」也是為港人好的道理。我們反「港獨」，就應該理直氣壯地多講這個道理。只有更多的香港市民都站出來反「港獨」，「港獨」分子才會成為「過街老鼠，人人喊打」。這是遏制「港獨」最重要的治本之道。

中央希望香港好，這是回歸以來香港市民眼見的事實。那麼，中央為什麼要這樣做呢？原因主要有兩點：一是維護香港繁榮穩定也是國家的責任；二是中央始終相信廣大港人愛國愛港。

梁亮勝

基本法在序言中開宗明義講得很清楚，國家在香港實行「一國兩制」，既是為了維護國家的統一和領土完整，也是要保持香港的繁榮和穩定。這也是中央通過基本法作出的莊嚴承諾和必須承擔的憲制責任。中央堅持反「港獨」，不讓「港獨」搞亂香港，既是為了維護國家的統一和領土完整，也是要保持香港的繁榮和穩定，確保港人能夠在香港特區安居樂業。

一小撮人搞「港獨」中央相信港人愛國愛港

有些市民擔心，香港有人搞「港獨」，中央會不會懲罰香港。這種擔心雖然可以理解，但不會成為事實。最重要的原因在於，中央始終相信香港同胞是愛國愛港的，搞「港獨」的只是一小撮人，不是廣大的香港市民。即使是反對派中的一些主流政黨，也明確表示不贊成「港獨」。國家在香港實行「一國兩制」，對香港同胞的信任是一個重要基礎。

中央當然要打擊搞「港獨」的極端分子，但絕不會「鬍子頭髮一把抓」，不分青紅皂白懲罰香港同胞。恰恰相反，中央堅決反「港獨」，強力遏制「港獨」，也是要防止「港獨」泛濫搞亂香港，拖累香港市民。這也是對香港、對港人的關愛和保護。明白了這個道理，港人就更容易理解中央反「港獨」確實也是為了香港好！

反對派盲撐濫用聲請 埋下亂港「計時炸彈」

陳 勇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民建聯副主席、新界社團聯會理事長

香港「假難民」問題爆煲，近年來自南亞等地的非法入境者不斷湧入，他們甫抵港即以回國會被不人道對待為由，提出免遣返申請，當局至今正待審理的個案已逾萬宗。港人對「假難民潮」忍無可忍，奈何反對派卻唱反調「盲撐」，宣稱重建禁閉式難民營是違反國際人權條例，甚至諉過特區政府與建制派共同發動議題，應停止「種族抹黑」云云。

事實上，「假難民」問題令港人蒙受巨額損失。入境處數字顯示，本年度港府用於處理免遣返聲請的開支預算高達7.45億元，預計來年度會再升逾5成。反對派常自詡「為民請命」，但如今竟掉轉槍頭，為「假難民」打官司、傳授拖延遣返伎倆，甚至協助爭取居港權「賴死唔走」，完全是包庇外人打劫香港。

可悲的是港人破財卻未能擋災，「假難民」還干擾市民生活，危害社區安寧。據報道，本港去年因刑事罪行被捕的持行街紙非華裔人數，急飆約三分之二至1,100多人，其中干犯嚴重毒品罪行的更激增1倍。此外，部分難民鋌而走險做黑工的問題也日益嚴重，有地區組織更揭發「假難民」已摻雜在北區「水貨大軍」行列。

陳勇

為免香港淪為「難民港」，當局必須盡快落實強而有力的措施，包括加快遣返程序、設立禁閉營減低來港誘因等；同時應與內地部門加強聯合執法行動，更有效地堵截非法入境者，打擊幕後犯罪組織。一旦政府不及時拆解「假難民」這個「計時炸彈」，恐防民怨會連續爆發。

「電信詐騙」風波考驗蔡英文的智慧

紀碩鳴 資深評論員

台灣大選之後，迄今為止傳遞的信息是，蔡英文的兩岸政策還是維持現狀，但不包括維持「九二共識」。但現實是，沒有「九二共識」就可能沒有現狀，台灣詐騙風波折射的就是這樣的現實。

肯尼亞將45位涉及中國大陸電信詐騙案的台灣人遣送大陸，事件引起風波，令台灣執政當局焦慮。緊接着，馬來西亞又抓捕到台籍電信詐騙嫌犯，兩岸又為爭奪嫌犯遣送地較勁。最終，馬來西亞將抓捕到的台籍詐騙嫌犯遣送到台灣，交台灣司法部門處理。嫌犯在台灣一落地，警方即將嫌犯釋放。原因是詐騙受害人大都在大陸，馬來西亞將相關犯罪資料交給了大陸。

沒有了嫌犯的犯罪證據，台灣對跨境詐騙案無從下手。涉及國際事件，涉及台灣的國際空間，台灣不和大陸合作，兩岸不攜手，最終還是台灣自己給自己出難題。所以，承認「九二共識」，維持合作協商，還是堅持要與大陸切割？對於即將上台的蔡英文而言，是「理想難敵現實」。

肯尼亞案本是跨境詐騙的刑事案，但台灣社會在輿情及民進黨的煽動下，將之政治化。這樁案件，犯罪嫌疑人是台灣籍，受害人在大陸，犯罪地在第三方。台灣的嫌犯因逃避台灣島內打擊犯罪，跑到東南亞以及更遠的非洲躲避法律制裁。這是嚴重的跨境犯罪，不打擊這類犯罪，兩岸都是受害者。

台灣邊要人邊放人荒唐絕倫

電信詐騙，早年不少台灣人都受過騙，上過當。在台灣容易被識破，就轉去他鄉。大陸民眾對此類詐騙警覺性較差，被台灣的嫌犯鑽了空子，大肆作案，大陸受害者無數。大陸要求將海外被捕的台灣嫌犯遣送大陸受審合法合情合理。台灣的司法機制對懲罰此類犯罪力度不足，成為這類詐騙案的避罪天堂，影響了台灣懲惡揚善的形象。

肯尼亞案的數十名犯罪嫌疑人被遣送到大陸，台灣提出抗議，一門心思要維護自己的尊嚴。但4月15日台灣從馬來西亞押回20名涉大陸詐騙案的嫌犯，飛機一降落台灣，嫌犯在桃園機場就被全部放走。同樣的案件，台灣一邊向大陸要人，一邊又在台灣放人，這樣的荒唐行徑，連台灣人自己都看不下去。台灣有輿論就表示，與其縱容犯罪，不如把嫌犯送到大陸受審，判以重刑，免得這些人又出來為非作歹。

當然，台灣的司法部門也有解釋，指大陸拿到馬國提交的犯罪證據，不願交給台灣當局，以致台灣司法部門無法作業。台灣當局應該想想，馬國將詐騙罪證交予大陸，絕對合法合情合理，犯罪事實在大陸，受害人主要是大陸居民，馬國絕對有配合調查取證的需要。如果不是台灣阻撓，嫌犯送大陸受審是必須的。

「九二共識」是兩岸和平合作的基礎

在「一個中國」原則前提下，兩岸協商司法互助，更有利打擊罪犯，更有利兩岸人民的安全。兩岸的和平環境是由兩岸共同努力建成的，是協商合作的結果。但這個結果的前提是「一中」。台灣綠營人士利用此次事件，將台灣和大陸往分離上推。綠營認為嫌犯遣返風波，可以助蔡英文從「一中」脫困，蔡英文更有理由不接受「一中」。

事實恰恰相反。前海基會董事長江丙坤2月在一場新書發表會上曾表示，「九二共識」是兩岸共同的政治基礎，有如橋墩，「『九二共識』存在，協議就存在」。在馬英九執政時期，兩岸簽署了23項合作協議，其中有司法互助，這是在「九二共識」基礎上達成的成果。如今，台灣執政者易主，是否繼續維護台海和平，是否繼續「九二共識」的基礎，理性務實面對，還是堅持走分離道路，考驗新領導人蔡英文的智慧。

捨棄「一國兩制」香港肯定會輸

柯創盛 觀塘區區議員

柯創盛

公道地看，中央政府是非常尊重港人的意願和利益的，也十分尊重香港的本土特質，否則的話，中央何必在香港實行「一國兩制」，不但讓香港保持原來的社會政治制度，甚至還賦予港人更寬鬆的民主和自由度？香港作為國家的一部分，竟不用承擔軍費，不用向國家繳付稅項，保留了獨立的公共財政和貨幣，國家的官方語言普通話甚至被排除在香港的官方語言以外！在這樣寬鬆的政治框架下，近來竟有年輕政治組織倡議「港獨」或所謂「自決公投」，豈非太不智了嗎？

試問一下，世界上又有哪一個非獨立主權地區，可以享受到媲美香港特別行政區的自治權？中央賦予了港人高度自治權，並以《基本法》的法律形式來保障港人，如今卻有少數人故意僭越《基本法》的框架來挑戰中央的底線，損害《基本法》的權威，對香港又有什麼好處？有評論指出，如香港繼續不領情，繼續衝擊中央的底線，可能會引致中央對港的政策收緊，並非沒有可能的。

必須明確指出，中國作為實行單一制的主權國家，對於主權完整是極高度重視的。想當年，已故國家領導人鄧小平與已故英國首相戴卓爾夫人討論香港回歸問題時，開宗明義指出主權不是一個可以討論的議題。《基本法》第一條亦列明了「香港特別行政區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可分離的部分」。無庸諱言，中央對於主權的立場絕不會退讓半步。在這樣的情況下，「港獨」無異於置身於國家的對立面，中央不可能視而不理，肯定會有所反應，「港獨」對香港更是毫無益處。熱衷「港獨」的人，有無想過背後的代價？以少數人的野心騎劫多數人的利益，香港市民會答應嗎？

近年，反對派經常散播所謂「生於亂世，有種責任」的歪論，煽動市民對抗政府。問題在於，香港算是亂世嗎？參考各項國際指標，本港人均壽命高居世界前列，各項經濟指標亦居於全球前列，怎能算亂世？誠然，香港絕非沒有任何社會問題，但絕對不是民不聊生，不需要推翻現行體制，所謂「生於亂世，有種責任」的歪論根本別有用心，企圖誤導市民。搞「港獨」可以改善問題，還是導致問題惡化，使香港向下沉的速度更快？答案不言而喻。

事實上，在「一國兩制」下，香港享受到國家的政策支持，同時又保留了香港原來的制度優勢和生活方式，擁護「一國兩制」無疑是最理性、最有利港人的選擇。相反，捨棄「一國兩制」，香港肯定會輸，這是再簡單不過的結論。

中概股加速回歸是好事還是壞事？

李 勇 中興匯金高級研究員

近期，中概股回歸國內資本市場，似乎有愈演愈烈之勢，再次成為市場參與者熱議的話題。

實際上，對於未來中概股企業來說，無論其選擇的是IPO發行、還是借殼上市，抑或是登陸新三板的方式回歸市場，我國資本市場都將為其創造出比較寬鬆的政策環境，未來中概股企業加速回歸A股市場將是大勢所趨。

進入2015年以後，中概股回歸A股市場，已經逐漸受到了市場的關注。其中，有數據表明，截至目前，已有三十多家在美上市的中概股宣佈了私有化以及拆除可變利益實體VIE的過程。由此可見，中概股回歸A股的速度正逐步加快，而未來或將有更多的中概股加入到回歸A股市場的行列之中。

■內地股民關注股市行情。

但是，經歷了去年6月以後的連續幾輪股災之後，管理層稍顯謹慎的態度，註冊制全面鋪開延遲成為大概率事件，戰略新興板也並未如期推向市場，對部分中概股企業的回歸進程造成了或多或少的影響。

對於中概股企業而言，政策環境的持續寬鬆，以及為尋求更高的估值空間，當屬其最為核心的回歸原因。

事實上，對於中概股企業加速回歸的現象，有利有弊。

其利在於，如果部分優秀的中概股得以回歸A股，將會給A股市場帶來更多成熟的有效經驗的同時，還將會給國內上市企業起到很好的引導作用，利於股市的長遠性發展。

而其弊端，則主要體現為：

首先，中概股加速回歸A股市場，其主要目的是獲得更高的估值水平與更好的融資額度。而對於市場來說，隨着准入門檻的寬鬆，未來中概股回歸步伐可能會加快，將從一定程度上加大市場的融資壓力。

其次，中概股加速回歸，必然會造富又一批新的投資群體，從而加劇了股市財富二次分配的矛盾性。對此，對於這類受益者的持股鎖定期以及未來限售股減持額度等問題，亦需要作出更為嚴格的規範，並結合靈活的稅收徵收政策，以從本質上規範這類投資群體的後續減持套現等行為，如若不然，未來投資者的合法權益很容易受到侵害。

再次，在中概股加速回歸之後，將會加劇市場供過於求的現象。對此，在A股市場政策環境逐步寬鬆的大背景下，還需從本質上提升市場的「優勝劣汰」功能，強化股市年均有效退市率。在此過程中，更應該注重保護投資者的合法權益，不能讓投資者埋市場優勝劣汰的單。

對於中概股的加速回歸，其回歸需要講究技巧，同時，需要有一系列的配套措施與之相配合，需要做好充足的準備。否則，中概股加速回歸將會給市場帶來不小的衝擊。

「香港民族黨」謀參選立法會自打嘴巴

彭靖雅

主張「港獨」的「香港民族黨」，其召集人陳浩天表示，目前黨內約有30名成員，當中有一半是學生。「香港民族黨」開宗明義不承認《基本法》的合法性，主張「香港脫離中國獨立」，謀求建立「香港共和國」。可笑的是，陳浩天卻明言積極考慮派員參選9月的立法會選舉。大家都知道，香港特區的立法會是按照《基本法》建立起來的，「香港民族黨」既否認《基本法》，又想參與《基本法》制度下的議會，豈不是自打嘴巴？

陳浩天在4月18日早上接受電台訪問時指出，除了自己和發言人周浩輝之外，其他成員短期內不會露面，他聲稱是不想「像傳統政黨曬馬」，又指不會做社團註冊，不想向警察提交很多資料。這種行為難免令人懷疑，「香港民族黨」是否存在許多見不得光，甚至是「見光死」的成分，為何不能光明正大、堂堂正正地站出來，接受市民的檢驗，為何要躲躲閃閃，刻意避開法律責任。這樣的組織，可信度有多高？

「香港民族黨」拋出「港獨」主張，引起媒體注意，然後挑戰《基本法》，引起激進人士反應，甚至不作合法社團註冊，企圖避開法律，瞞天過海，種種與社會制度、法律對着幹的態度，實在可笑幼稚。事實上，成立「港獨」組織根本不容於法，既危害國家主權及安全，也嚴重違反國家憲法、《基本法》，不過企圖譁眾取寵，以反社會的激進言行吸引無知青年加入，誤人子弟。

這些反社會的言行後果嚴重，作為「香港民族黨」召集人的陳浩天理應考慮清楚。然而，從他對傳媒反應，卻予人一種無賴的感覺。當記者問及，律政司司長袁國強早前已指「港獨」主張不符合《基本法》，「香港民族黨」日後若不只是開記者會，而是有其他行動，政府會密切留意。對此，陳浩天的反應令人噴飯，他表示暫時只是言論階段，又說「佢哋想告就告囉」、「唔理得咁多，只會跟計劃去做」！

香港的年輕人要看清楚，本港就是有些政治無賴，為求出位，不擇手段，至於法律責任，他們避而不提。年輕人真正關心政治，關心社會，不應跟着政治無賴走，而是親自去認清歷史與事實的根本，了解真相。